

庆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庆政办发〔2023〕56号

庆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任命 胡雄等同志为县政府行政复议员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、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，建立专业化、职业化的行政复议人员队伍，经县政府同意，决定任命胡雄等7人为县行政复议员，名单如下：

胡 雄、陈文仁、吴子平、吴茹芬、林嘉琦、陈超慧、尹志健

庆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2月29日

